

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评价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						
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发展中医药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开展中西医结合学术交流，传播最新中西医结合科技成果，组织重点学术课题探讨和科学考察等活动，密切学科间和学术团体间的横向联系与协作。编辑出版中西医结合学术、技术、信息、科普等各类期刊、图书资料及电子音像制品。开展中西医结合继续教育，组织会员和其他中西医结合科技工作者学习业务，参与开展毕业后医学教育，使中西医结合科技人员紧跟医学科学发展的步伐，不断提高专业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普及中西医结合医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开展多渠道、多形式的科普宣传与健康教育活动，提高人民群众的中西医结合医学知识水平，增强自我保健能力。接受政府委托职能，开展临床医师的中西医结合学术新进展、新技能的培训、考核和专业技术水平的评价等工作；开发网络继续教育平台，实施远程医学教育。加强与台湾、香港、澳门等地区及世界各国结合医学学术团体和科技工作者的联系与交往，开展国际和地区间的交流与合作。开展中西医结合科技项目的评价评审工作，开展临床应用新技术的评价与论证工作。开展中西医结合科技决策论证，提出中西医结合科技政策和工作方面的建议，为政府部门的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密切与企事业单位的中西医结合科研协作，开展中西医结合科学技术的咨询服务活动，中介转让中西医结合最新科研成果，举办中西医结合科技展览，推进中西医结合科研成果的转化和应用。接受与中西医结合领域相关的单位、团体或个人的捐赠，设立中西医结合发展基金，资助中西医结合科研课题研究，资助会员参与中医药“一带一路”建设。评选和奖励优秀的中西医结合科技成果、学术论文和科普作品。向党和政府反映中西医结合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建议和要求，依法维护中西医结合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举办为会员服务的事业和活动。承办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发现、推荐和培养优秀中西医结合科技人才。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秘书处设一室三部：综合办公室、组织管理部、学术发展部、信息宣传部。现有退休人员5人，兼职6人，聘用2人。						
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资金总额			206.14		197.9	
	基本支出			27.19		26.19	
	项目支出			178.95		171.71	
中西医结合学会事业发展支出			178.95		171.7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结转结余率	=0%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3.68%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分；2. 比率>100%，不得分。	100.0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评分规则：1. 比率≤0%，得满分；2. 比率>0%，不得分。	0.00%	1	

过程	预算执行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100.00%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评分规则:1.比率≥100%,得满分;2.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0
		预算调整率	=0%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评分规则:1.比率=0%,得满分;2.20%≤比率<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00%	1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间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评分规则:1.比率≥100%,得满分;2.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预算执行率	=100%	2	1.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2.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96.32%	1.93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额)×100%。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100.00%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0	无非税收入的部门无需设置。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示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数/编制数）×100%。在职人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评分规则：1.比率≤100%，得满分；2.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履职	开展临床医师的中西医结合科技论证	中西医结合学术技术提升	制定修订中西医结合专家共识	=1项	30		1.00项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中医药经济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明显	8		达成预期目标	6
社会效益		科普文化宣传	>200人	10		200.00人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	明显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		98.00%	10	
合计						100		96.9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1. 以党建强会为统领，进一步把政治责任关学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及考察江苏重要指示精神，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6月22日，在学会新一届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上，对2024年换届的22个专业委员会均同步成立了新一届专业委员会党建工作小组。2. 以学会章程为遵循，进一步提升主办会水平组织召开全体理事大会、专业委员会主委、党建工作负责人工作会议、学会2024年专业委员会组织建设工作会议、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成立大会、学会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暨会长工作会议3. 以组织建设为抓手，进一步优化专家梯队结构2月启动2024年任期届满话化察、普通外科等22个专业委员会的换届工作。6月22日，学会召开2024年新一届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成立大会，大会通过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新一届委员会领导机构。。4. 以精品活动为重点，进一步提升学术交流品质3月2日，2024江苏省中医药发展、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暨江苏省中医药学会、中西医结合学会全体理事大会在南京举行。6月14至16日，由江苏、上海、浙江、安徽中西医结合学会共同主办，江苏省第二中医院和三省一市中西医结合学会康复医学专业委员会联合承办的“第16届长三角中西医结合发展大会暨2024年长三角中西医结合康复医学学术大会”在南京成功举行。5. 以青年人才为基石，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经各有关单位、各专业委员会提名推荐，省学会组织审核，确定了首届青年研究筹委会的成员，并于“江苏省中医药发展、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开幕式上，为筹委会成员举行了颁证仪式，同期召开了筹委会工作会议。6月15日，省中西医结合学会第一届青年研究委员会在“第16届长三角中西医结合发展大会暨2024年长三角中西医结合康复医学学术大会”开幕式上宣告成立。6. 以为民服务为宗旨，进一步开展科普惠民工作4月29日，2023年省级中医药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医药文化项目——《二十四节气中医养生系列科普活动项目》顺利通过结题验收。作为该项目主要成果之一，由国医大师邹燕勤指导、省中西医结合学会常务副会长黄亚博领衔主编的《时间里的健康密码——二十四节气与中医养生》科普书籍于今年1月正式出版。7. 以省科协要求为指引，进一步推动工作落实见效2024年，省中西医结合被正式纳入省科协团体会员单位，结合学会工作实际，共完成省科协相关工作53项。</p>								
存在问题	一、决策方面：制定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合理。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没有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相对应。二、过程方面：根据年终决算，存在预算大于支出的情况。三、履职方面：全年履职不够全面。								
整改措施	一、决策方面：制定绩效目标科学、合理，根据年度工作任务设相应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应清晰，可量化、可衡量，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二、过程方面：提高编制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缩小年终实际支出与预算的差额。三、履职方面：制定中长期重点工作计划，加快工作进度。								